

##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已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因临时增加了议案，并于2025年4月18日发送了补充通知。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许可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前进出席并记录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胡明女士、肖兴刚先生、冯岚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独立董事胡明女士、肖兴刚先生、冯岚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核查，公司2024年度在任独立董事胡明女士、肖兴刚先生、冯岚女士的任职经历及其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人员未在本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其中《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1,883,906.60元，较上年同期667,038,998.92元减少2.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928,802.86元，较上年同期15,386,479.71元增加198.5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信心，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 2024 年度整体财务状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现有总股本190,677,750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3,763,800股，余186,913,95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8,691,39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红股派送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收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总经理办公会执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明确委托理财金额、理财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张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7、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全体董事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公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因涉及自身利益全体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4 月 25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6.45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